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6-054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特别提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份数量为 17,743,000 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3%。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发行新增，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人数为 340 人，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27 日，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安娜”或“公司”）2016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6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据此，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16 年 3 月 10 日
-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4.70 元
- 3、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总量占授予总数的比例	获授总量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何雪晴	董事、副总经理	34.5	1.94%	0.04%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		1739.8	98.06%	2.09%

员(共 339 人)			
合计 (340 人)	1774.3	100.00%	2.12%

4、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在授予限制性股票过程中，有 6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7 万股。因此，公司实际向 34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74.3 万股限制性股票。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依据 2016 年 5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调整之后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5、解锁时间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72 个月。

在满足解锁条件的情况下，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48 个月内按 10%、20%、30%、40% 的比例分四期解锁，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四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认为：截至 2016 年 6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340 位激励对象申请认购人民币普通股 17,743,000 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 83,392,1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叁佰叁拾玖万贰仟壹佰元整），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7,743,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65,649,100.00

元。

三、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6 年 3 月 10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27 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股权激励定向发行股票（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4,802,134	43.74	17,743,000	382,545,134	44.91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9,222,655	56.26	0	469,222,655	55.09
合计	834,024,789	100.00	17,743,000	851,767,789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每股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 851,767,789 股摊薄计算，2015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0.45 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公司本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总额 83,392,100.0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834,024,789 股增加至 851,767,789 股，导致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动。本次授予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林国芳和陈国红，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56.08%的股权。本次授予完成后，林国芳和陈国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新股本比例将为 54.90%，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